

**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暂不召集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购买**  
**相关事项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4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，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由于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，全国各地复工都有所延迟，导致本次交易的审计评估等尽职调查工作有所延迟，使得本次交易报告期财务数据已超出有效期。鉴于此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决定暂不召开股东大会。待更新财务数据后，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会议对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相关事项进行审议，并依照法定程序召集公司股东大会及发布股东大会通知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4月13日